



莫开伟：推进绿色金融产品 创新刻不容缓



文/新浪财经意见领袖专栏作家 莫开伟



二氧化碳排放力争于 2030 年前达到峰值，努力争取 2060 年前实现碳中和，是中国向世界作出的庄严承诺。

为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中共中央、国务院日前发布《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见》。

其中在完善政策机制方面提出，要积极发展绿色金融，有序推进绿色低碳金融产品和服务开发。

早在 2016 年，人民银行等七部委就发布了《关于构建绿色金融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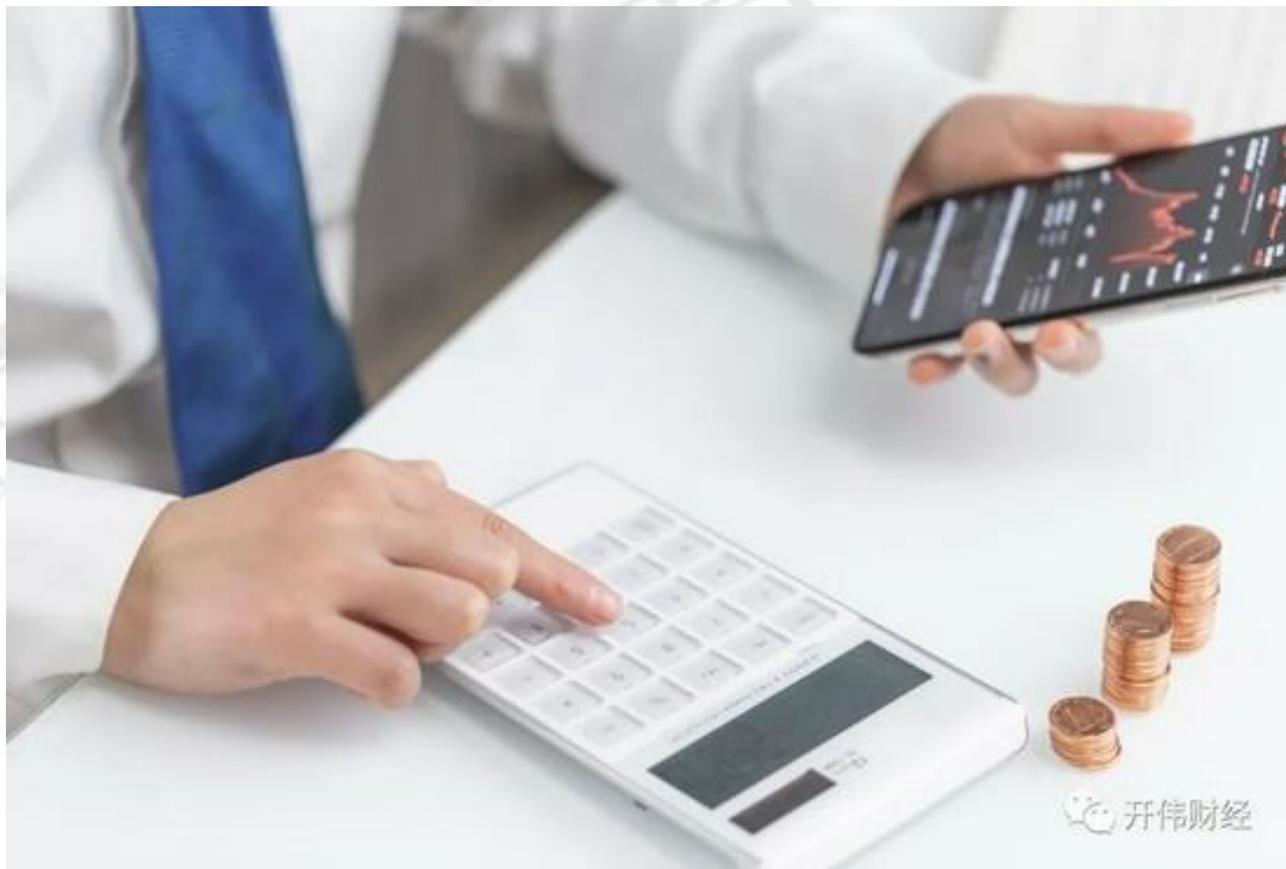
的指导意见》，之后，相关部门又发布了多项绿色金融政策，到目前国内绿色金融政策体系基本建成，绿色金融标准不断完善，风险保障机制初具形态。

特别是人民银行发布并于7月1日正式实施的《银行业金融机构绿色金融评价方案》，将绿色贷款、绿色证券、绿色股权投资、绿色租赁、绿色信托、绿色理财等正式纳入对银行业金融机构的绿色金融业务考核评价之中，评价结果将纳入银行业金融机构评级等政策和审慎管理工具。

一系列监管政策的发布实施，使绿色金融服务收到良好成效。

人民银行数据显示，2021年三季度末，本外币绿色贷款余额14.78万亿元，同比增长27.9%，比上季度末高1.4个百分点，高于各项贷款增速16.5个百分点。

其中，投向具有直接和间接碳减排效益项目的贷款分别为6.98万亿元和2.91万亿元，合计占绿色贷款的66.9%。



不过,在金融支持绿色发展方面还存在一些问题,也面临更多的挑战。

如银行业金融机构环境责任意识仍需进一步提高及机制建设有待明确,金融机构与相关部门之间的信息共享机制尚未有效建立,金融机构绿色金融科技创新机制及绿色金融制度体系建设尚需完善和强化,绿色金融发展宣传推广有待加强等。

尤其在绿色低碳金融产品和服务开发创新方面,金融机构根据不同的行业、企业开发有针对性的产品仍旧存在欠缺,还不能满足企业在低碳转型过程中面临的多元化资金需求。

在贷款期限的掌握上,还不能够完全适应绿色项目投入大、周期长的特点,期限错配风险较为突出;等等。

据多家机构估算，实现碳中和需要累计新增投资达百万亿元。

低碳转型将创造巨大的投融资需求，金融机构不仅将迎来新的业务增长点，而且也将面临高碳企业和项目逐步退出，金融资产质量承受裂变的压力。

支持碳达峰、碳中和，服务绿色经济是金融机构的职责和使命。加大力度推进金融产品创新有助于服务“双碳”目标，金融机构要努力开展产品创新和服务创新，支持高碳企业实现转型发展，在支持绿色发展中获得广阔的发展空间。



预览已结束，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

https://www.yunbaogao.cn/report/index/report?reportId=1_29428

